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09,270股。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09,27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日期为2025年7月18日。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届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30,9270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一、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并于2024年11月4日完成了2,6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592.84万股变更为12,590.24万股。

8.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将对相关事项发表同意的的意见。

9.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届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将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 2025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届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将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的意见。

二、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并于2024年11月4日完成了2,6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592.84万股变更为12,590.24万股。

3. 2024年5月14日至2024年5月23日，公司对《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示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首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26)。

4. 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

5. 2024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 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将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7. 2024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

证券代码:603709 证券简称:中源家居 公告编号:2025-037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届满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并于2024年11月4日完成了2,6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592.84万股变更为12,590.24万股。

8.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将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的意见。

9.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届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将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 2025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届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将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的意见。

三、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并于2024年11月4日完成了2,60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592.84万股变更为12,590.24万股。

3. 2024年5月14日至2024年5月23日，公司对《激励计划(草案)》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示栏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首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26)。

4. 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8)。

5. 2024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将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 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将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7. 2024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

对及股票数量如下：

姓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张芸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秘	5,200	1,560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核心骨干人员(共34人)		97,890	29,367	30%
合计(共35人)		103,090	30,927	30%

注：1.上表中“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含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增发部分股份；

2.上表中不含因离职而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5年7月18日

(二)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30,9270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安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激励对象为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9,100	-30,9270	108,173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80,000	30,9270	12,510,9270
合计	12,619,100	0,0000	12,619,1000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限售期届满后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情况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0,927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5%，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

4.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9,100	-30,9270	108,173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80,000	30,9270	12,510,9270
合计	12,619,100	0,0000	12,619,1000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解除限售事项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限售期届满后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3558 证券简称: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2025-063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4年度报告》。经公司事后审核，在编制2024年度报告过程中，因工作人员疏忽，2024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服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部分数据有误，实际单位为“元”，此次更正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也不会对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具体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2.报告期内各品牌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各地区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报告期内各品牌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各地区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